

专题辅导班精神 传达学习省纪委 傅清卿组织

2月27日,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检察院纪检监察组组长傅清卿组织学习讨论省纪委专题辅导班精神,特别是陈福宽书记的讲话要求,研究贯彻落实措施。

大家一致认为,这次专题培训班,既是对中央纪委监委全会精神再学习、再理解、再把握,也是贯彻省委“担当作为、狠抓落实”要求,凝心聚力抓落实的生动体现,既是学习辅导,又是动员部署,为我们聚焦主业,精准履职,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傅清卿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中央纪委监委全会精神融入到派驻各项工作中,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狠抓工作落实。坚持政治监督定位,在强化日常监督、加大执纪审查调查问责力度上出实招、求突破,把握工作重点,逐项稳步推进,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见效。要从严加强自身建设。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健全完善制度机制,严格执行“十个严禁”,锤炼过硬工作作风,严防“灯下黑”,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维护纪检监察机关的良好形象。

刘晓娟

今日我当班： 小窗口承载大情怀

3月1日上午8:30,潍坊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处接待大厅里,检察官们已整装就位。第一位来访者是来自高密县的老赵。在安保人员的指引下,他填写好来访登记,将随身物品存放在储物柜,来到接待台前。检察官热情地招呼老赵坐下,老赵一边递材料一边激动地说:“我没想到你们会主动给我打电话,并且清楚地告诉我怎么来申诉,真是太好了……”

原来,前段时间控告申诉检察处收到老赵的一封信,信中反映其对一起民事诉讼中的调解有异议。经过初步审查,老赵的申诉符合潍坊市检察院管辖,但信中所附的材料不够齐全。干警主动给老人打去电话,告知其如何书写申请、准

备材料,并约定今天来办理受理手续。手续办理完毕后,检察官还就检察机关的法律职能、受理条件等向老赵进行了普法宣传,老赵满意地离开了接待大厅。

努力做到让群众“少跑腿”、“一次办好”是潍坊市检察院始终坚持的群众工作理念。对控告申诉官来说,文明接待、依法审查只是干好检察信访工作的基础,很多案件还需要与相关业务部门的协调配合和第三方力量的有效运用。

老赵刚走,残疾人来访者老夏因不服法院的民事裁判前来咨询。经审查,他的诉求不符合检察机关受理条件。尽管接待检察官详细进行了释法说理,指出了正确的维权途径,但老夏仍心存疑虑,不愿接

受。征得同意后,接待检察官将老夏引导到设在大厅内的“律师服务室”,请当天的值班律师参与释法化解。两位律师发挥第三方、专业性的优势,对老夏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全面详细的解答,并留下联系方式提供后续服务。值班律师与检察官形成了化解矛盾合力,老夏心悦诚服,表示以后要依法维权。

接待大厅人来人往,太阳也渐渐西沉,检察官们共接待了四五十位来访者。控告申诉官按照工作流程有条不紊地展开工作,第一时间向部门负责人汇报情况,建议信访人选出4名代表与检察官进行面谈,联系相关单位了解案件情况并依法答复信访人……各项工作及时规范,工作秩序平稳有序,等人群渐渐散去,外面已是华灯初上。

近年来,潍坊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处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不断规范检察窗口业务职能,改进工作作风,树立了检察机关的良好形象。新时代面临新使命,潍坊

控告申诉检察处始终把满足人民群众的新需求新期待贯穿于执法办案和矛盾化解工作全过程,努力做好控告申诉检察这项民心工作、政治工作,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潍坊检查



潍坊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处检察官接待来访

法治进校园

烟台市福山区检察院 检察长陪伴孩子成长



2月26日上午,烟台市福山区检察院检察长仲梅走进烟台福山第一中学,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并为同学们带来了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课。

福山第一中学校长于守田代表学校向仲梅检察长颁发法治副校长聘书,仲梅检察长做了感谢致辞,“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打击违法犯罪分子是我们的职责,同时,走进学校进行法治教育,培养学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也是我们的义务。”

法治课上,仲梅检察长以“成长路上 与法同行”为题向该校师生

讲授了法治课,分别从青少年为什么要学法;拒绝不良行为远离违法犯罪;提高防范意识,加强自我保护三个方面着重教授给该校同学如何做学法、懂法、守法的新时代青少年。

福山一中师生认真聆听授课后纷纷表示,这堂法治课让他们开阔了思路,丰富了自己的法律思维,让自己受益匪浅。

秦瑞卿

宜昌市检察院 为祖国花朵撑起平安伞

2月26日下午2点,潍坊市工业学校里传出了热烈的掌声。学生们迎来了开学季的法治第一课,也迎来了他们的“新校长”、“新老师”——宜昌市检察院检察长宋教德走进潍坊市工业学校,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为同学们开讲法治教育第一课。

根据《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共青团山东省委关于在全省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和

省检察院统一部署,宜昌市检察院联合潍坊市工业学校组织开展“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暨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宜昌市检察院检察长宋教德走进潍坊市工业学校,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为同学们开讲法治教育第一课。

法治课上,宋教德检察长从未成年人的特点和实际出发,通过身边发生的、鲜活的案例,以案释法、以案讲

法、以法明理、以法论事,为同学们作了深入浅出、内容丰富的报告,受到了老师和同学们的一致好评。同学们纷纷表示,要认真学习理解授课内容,进一步增强法治观念、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学好法律知识、约束自身行为、谨慎社会交往,做学法遵法守法用法的好学生、好公民。

昌检查

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 检察长为孩子们系好人生纽扣

为进一步提高中小学生的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营造和谐健康的法治校园环境,2月26日,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到济宁市第十五中学开展“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暨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任城区检察长高德兴受聘担任济宁市第十五中学法治副校长并讲

法治课。高德兴检察长以“增强法治意识 远离违法犯罪——做新时代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好少年”为主题给学校师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课堂上,高德兴检察长结合近年来办理的发生在学生身边的真实案例,讲解盗窃、绑架、故

意伤害等常见刑事罪名及有关法律规

任检查

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 检察长“跨界”法治副校长

2月25日下午,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在济南阳光100中学开展“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暨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省检察院政治部一级调研员张升臣、槐荫区检察院检察长郭一星、区教育局局长周焜等参加活动。

郭一星检察长以“美德滋润青

春,法律护航成长”为主题,为学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讲课中,郭一星检察长注重用心用情,循循善诱,与同学们交流了“青年兴则国兴,青年强则国强”以及“成长之路,与法相依”等内容,从奉公守法、勤学明辨、加强自我保护等方面提出具体建议,引导同学



们自觉学法用法努力做一名脚踏实地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少年。

槐检查

济南市济阳区检察院 检察长送上法治“开学礼”

为全面加强辖区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工作,2月25日,济南市济阳区检察院检察长赵性雨到济阳区澄波湖学校参加“澄波湖学校聘任法治副校长暨普法进校园”活动。

活动伊始,济阳区教体局局长杨春亭为赵性雨检察长颁发聘书,聘请他为澄波湖学校法治副校长。接着,赵性雨

检察长为学生上了一堂主题为“拒绝校园欺凌 远离校园暴力”的法治课。赵性雨检察长从几个曾引发全民关注的校园欺凌事件入手,通过案例向孩子们讲述了校园欺凌的危害。

在法治宣讲的最后,赵性雨检察长告诫学生们要勤学、修德、明辨、笃实,杜绝校园欺凌,远离校园暴力,不



给年轻人人生留污点。历时一个多小时的法治课在热烈的气氛中结束。

刘冠云 张然青

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 检察长为学生送上“法治大餐”

为提高中小学生的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深入推进“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活动,2月26日,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检察长张春宜来到青岛六十三中,受聘为该法治副校长,并为在场的师生带去题为“法在心中 阳光先行”的法治教育第一课。

课堂上,张春宜检察长为同学们讲

解了什么是法律,我们为什么要崇尚法治,如何加强未成年人犯罪自我防范意识等问题,启发同学们要树立法律意识,既要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又要自觉遵守法律。张春宜检察长用深入浅出的语言、真实的案例讲解,让法律知识生动活潑起来,课堂气氛热烈,掌声不断。

下一步,李沧区检察院将紧紧依托“暖阳护蕾”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牌,积极开展“请进来+走出去”多形式全方位法治教育活动,提升未成年人知法、懂法、守法、用法水平,用法律暖阳护航未成年人成长之路。

李华梅

济南市天桥区检察院 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2月25日,济南市天桥区汇才学校的讲坛上走来了一位特殊的老师。她就是该校的法治副校长,天桥区检察院检察长马建华。原来,天桥区检察院在济南市汇才学校开展“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暨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

汇才学校校长孟祥龙代表学校向马建华检察长颁发聘书。聘任仪式之后,马建华检察长以远离犯罪、健康成长为主题,为汇才学校初一一级部200余名学

生讲授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在讲课中,马建华检察长结合区检察院近年来办理的几起未成年犯罪典型案例,从交友不慎、意志不坚、敏感冲动、不服管束以及法律知识缺少等方面,着重分析梳理了未成年人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教育引导同学们要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和处世观,不断提高个人应对不良思想的能力。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自觉学法、守法、用法。

课后,同学们纷纷表示这是一堂有意义的课,对自身整个初中生涯乃至今后的努力都有方向性的指导。

马建华检察长说,成长之路并不会让孩子们自己单打独斗,各种社会因子也都会参与进来。检察机关作为社会的一个因子,帮助同学们把人生的扣子从一开始就扣好,也是此次“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暨开学季普法进校园”活动的责任和使命。

天检查



为深化检校共建“法治进校园”活动的全面展开,2月26日,济南市高新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新芳及检察官们来到济宁高新区海达行知学校开展普法活动,为学生们把好开学安全法治关。

李新芳副检察长受聘该校法治副校长,由海达行知学校校长向李新芳副检察长颁发“法治副校长”聘书。

随后,李新芳副检察长向海达行知学校校长赠送《青少年安全自救读本》《青少年毒品预防专题教育读本》等普

法图书,并向学生代表赠送宣传资料500余份,增强青少年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观念,保护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接下来,李新芳副检察长和未检办检察官为师生们带来精彩的法治课,授课结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引用大量未成年人犯罪的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了校园欺凌的危害,引导学生树立“自觉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的法治自觉和法治意识,赢得了学校师生们的阵阵掌声。

曲立春检察长表示,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是全社会责任,检察机关有义务、有责任结合职能作用,推进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本次活动是推进依法治校,增强学生法律意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的一项重要举措。

历检查



崔丹丹

潍坊高新区检察院 检察官们开讲别样法治课



理,“通过法治进校园活动,希望同学们从小树立法律意识,成为法治精神的传播者。高新区检察院也将深入与学校之间的交流,做同学们成长道路上的护航者。”刘利宁检察长语重心长地说道。

紧接着,从事未检工作的潍坊高新区检察院检察官刘霞给大家讲解了身边常见的几种犯罪类型和如何加强未成年人犯罪的自我防范意识。她用真实的案例讲解,让法律知识生动活潑起来,课堂气氛热烈,笑声不断。

潍坊检查

济宁市高新区检察院 把好校园安全法治关

为深化检校共建“法治进校园”活动的全面展开,2月26日,济南市高新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新芳及检察官们来到济宁高新区海达行知学校开展普法活动,为学生们把好开学安全法治关。

李新芳副检察长受聘该校法治副校长,由海达行知学校校长向李新芳副检察长颁发“法治副校长”聘书。

随后,李新芳副检察长向海达行知学校校长赠送《青少年安全自救读本》《青少年毒品预防专题教育读本》等普

法图书,并向学生代表赠送宣传资料500余份,增强青少年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观念,保护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接下来,李新芳副检察长和未检办检察官为师生们带来精彩的法治课,授课结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引用大量未成年人犯罪的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了校园欺凌的危害,引导学生树立“自觉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的法治自觉和法治意识,赢得了学校师生们的阵阵掌声。

崔丹丹